附件

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关于组织开展2020年河南省特聘研究员

岗位申报工作的通知

郑州、开封、洛阳、新乡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省科学院、农科院、社科院：

根据《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转发河南省特聘研究员岗位设置试点实施办法的通知》（豫政办﹝2012﹞91号）、省政府关于扩大河南省特聘研究员岗位设置试点范围的批复，结合河南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2020年招才引智创新发展专项工作安排，拟组织开展第四批河南省特聘研究员岗位申报工作，现就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岗位设置申报范围

省科学院、农科院、社科院，郑州航空港综合经济试验区、中国（河南）自由贸易试验区、郑洛新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以下简称“三区”）范围内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指南见附件1）的科研单位（含中央驻豫科研单位和具有研发机构的高新技术企业）均可申报。

二、推荐数量

“三区”对应片区分别由郑州、开封、洛阳、新乡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负责推荐上报，每个省辖市推荐数量不超过5个岗位项目。省科学院、农科院（含国家生物育种产业创新中心）各推荐不超过4个岗位项目，省社科院推荐1个岗位项目。

三、有关要求

（一）设置特聘研究员岗位，是柔性引进高端人才的创新之举，是推动招才引智常态化机制的具体措施。今年省人社厅将特聘研究员引进纳入招才引智创新发展专项统筹推进，以更好发挥特聘研究员岗位柔性引才制度优势，集聚更多杰出人才来河南研发创新。各相关省辖市和省直有关单位要认真落实（豫政办〔2012〕91号）文件精神，加大宣传推广力度，让更多科研单位、高新技术企业了解政策，自觉参与，真正享受到此项政策红利。

（二）各推荐单位要围绕本地战略需求，找准国际前沿与本地科研发展的结合点，指导相关单位选好主攻方向、科学选题立项，切实把优质岗位项目推荐上来，把我省急需的高端研发人才引进来、用得好，为我省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的高端人才支撑。

（三）各推荐单位要按照2020年河南省特聘研究员岗位申报指南要求，组织好本地本部门申报推荐工作，按照规定时间节点和要求报送有关材料。请各推荐单位于5月31日前通过机要交换或邮政快递的方式将本单位2020年河南省特聘研究员岗位推荐报告、《河南省特聘研究员岗位申请表》（见附件2，通过河南省特聘研究员岗位管理系统打印，单独装订，一式三份）报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专业技术人员管理处（郑州市郑东新区正光路11号D619B室），并于5月31日前上报电子数据，超出此时间岗位管理系统接收端口将关闭。设岗单位与拟聘人选达成意向后，填写《特聘研究员候选人推荐表》（见附件3）。研究员选聘工作另行通知。

联系电话：0371-69690113

附件：1.2020年河南省特聘研究员岗位申报指南

 2.河南省特聘研究员岗位申请表

 3.河南省特聘研究员候选人推荐表

2020年4月15日

附件1

**2020年河南省特聘研究员**

**岗位申报指南**

为做好2020年河南省特聘研究员岗位申报和研究员选聘工作，支持我省研发机构引进国内外杰出研发人才，特制定本申报指南。

一、支持范围

面向省科学院、农科院、社科院、“三区”（郑州航空港综合经济试验区、中国（河南）自由贸易试验区、郑洛新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核心区域、辐射区域研发机构（含中央驻豫科研单位和具有研发机构的高新技术企业）择优遴选一批承担有国家级科研项目或省重大科研项目、对引进海外省外高端人才有紧迫需求的单位设立河南省特聘研究员岗位，带动我省科研机构相关领域研发创新，培养创新型科技人才，突破关键核心技术，解决“卡脖子”问题，在本领域赶超或保持国内领先、国际先进水平。

二、研究方向

岗位项目应符合我省科技计划重点支持的研究方向，加大传统优势项目支持力度，优先支持高端装备制造、电子信息、医疗健康、农业科技等领域，重点支持人工智能、大数据、区块链、新能源汽车、生物育种、鲲鹏计算等产业相关研发项目；支持高新技术企业技术创新、科技攻关、突破关键核心技术、解决“卡脖子”问题；支持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促进中部地区崛起、航空港经济、自贸区、自创区等相关社会科学领域研究项目。

三、申报条件

研发机构符合下列条件可申请设立河南省特聘研究员岗位。

（一）符合我省经济社会发展方向的优势项目、学科，依托团队的研发能力和水平，在近期达到或有可能达到国内领先、国际先进水平；

（二）承担有国家级科研项目和省级重大科研项目，建有国家级或省级重点实验室（学科）、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的研发机构；

（三）科研团队具有较好的工作基础，主要研究方面属于本学科国内外发展前沿，通过设岗和特聘研究员引进，有望实现学科发展的重大突破；

（四）机构综合实力较强，能为特聘研究员提供良好的工作和生活条件。

四、申报程序

（一）提出申请。申报单位根据承担国家级、省级重大科研、技术攻关项目对“高精尖”人才的需求，确定重点研究方向（项目），经单位初审公示后，提出拟设特聘研究员岗位，填写《河南省特聘研究员岗位申请表》，并按要求提供相关材料，向所在地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申报。

（二）逐级推荐。各相关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省直主管部门对各申报单位推荐的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或组织专家评审，按照分配的名额择优推荐候选单位。

（三）专家评审。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会同省财政厅、科技厅组织专家对申报单位的岗位申请意见进行评议，拟定设岗名单后公示5天，公示无异议后将结果通知设岗单位。

五、人选条件

（一）遵守国家法律和法规，具有良好的思想品质和职业道德，学风严谨，具有强烈的事业心和责任感，为人正派，身体健康。

（二）原则上具有博士学位学历，获得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五年以上（从国、境外特聘研究员可不受此限制），年龄一般在 55周岁以下。在科研生产第一线工作，并具有主持国家级科研项目、省级重大科研项目的经历，旅居国（境）外的应主持过重大科研项目或获得发明专利等。

（三）所从事的研究领域符合学科的发展方向，具有发展潜力，对本学科建设和学术研究工作有创造性构想，具有带领本学科在其前沿领域赶超或保持国内、国际先进水平的能力。

（四）有较高学术造诣，在本学科领域从事重大原创性科学研究和技术研发工作，有望突破关键科学问题，取得原始创新成果。

（五）具有团结协作、奉献精神和相应的组织、管理、领导能力，善于培养青年人才，注重学术梯队建设，能带领一支协同攻关的创新团队。

（六）聘期内每年在岗工作时间原则上不少于6个月。

（七）具体岗位职责和选聘人员条件由设岗单位根据实际需要细化。

六、研究员选聘

（一）公开招聘。按照经评议通过的特聘研究员岗位设置项目及人选条件要求，由设岗单位通过新闻媒体、网络等途径发布需求信息，面向国内外公开招聘人选。每个特聘研究员岗位可特聘1个研究员。

（二）推荐候选人。设岗单位与拟聘人选达成意向后，初步确定聘期双方权利义务、岗位职责、考核管理、工作目标、生活待遇、岗位津贴支付等事宜，向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申报填写《特聘研究员候选人推荐表》。

（三）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组织专家对候选人申报材料、协议意向进行初步审核，会同有关部门组织专家评审，根据专家评议意见拟定特聘研究员人选，报省政府批准后颁发聘书，设岗单位与受聘研究员签订聘任协议。

六、注意事项

（一）本次岗位申报通过河南省特聘研究员岗位管理系统申报（管理系统5月初上线运行），请登录河南省专业技术人员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hnzjgl.gov.cn/>），进入河南省高层次专业技术人才选拔管理系统界面，选择河南省特聘研究员岗位管理系统，登录帐号由郑州、洛阳、新乡、开封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专业技术人员管理科（处）及省直主管部门分配，有申报意向的研发机构请与所在地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联系。

（二）请严格按《河南省特聘研究员岗位申请表》相关要求填写，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河南省特聘研究员岗位申请表》纸质材料一式三份，通过河南省特聘研究员岗位管理系统打印、签字、盖章，不要过度包装，按规定时间节点报送到推荐单位；电子材料应清晰、完整、规正，不符合要求视为无效材料。

（三）具体岗位职责和人选条件由设岗单位进行细化，拟定招聘方案，经审核后，在我厅招才引智官网或设岗单位选定的网站上发布。

附件2

河南省特聘研究员岗位

申 请 表

单 位 名 称：

 岗 位 名 称：

 主管领导签字：

 填 表 日 期：

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制

填 写 说 明

 一、填写本表前，请认真阅读《河南省特聘研究员岗位申报指南》和本表的具体内容。内容必须实事求是，文字精炼，填写字迹清晰。

 二、岗位名称，填写岗位研究项目名称。

三、本表第一项“本岗位（项目、课题）重点建设项目情况”一栏中，如该学科为国家重点学科，即在表中“国家重点学科”后的“是否”一栏中填“是”，并填写名称、批准日期、已投资情况等，其他项目照此类推，其中“国家（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应在“名称”一栏中注明批准部门；“世行贷款国家专业实验室”填写在“国家重点实验室”中，在“是否”一栏中填“专业”。

 四、本表3.2、3.4项中“科技部项目”包括原国家科委项目。

五、本表内有关栏目填写不下或需要补充的，可另附页。

|  |
| --- |
| 一、本岗位（项目、课题）重点建设项目情况 |
| 项目、课题 | 是否 | 名 称 | 批准日期 | 已投资情况 |
| 国家重点项目、课题 |  |  |  |  |
| 国家重点实验室 |  |  |  |  |
| 国家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  |  |  |  |
| 国家基础科研、人才培养基地 |  |  |  |  |
| 省级重点项目、课题 |  |  |  |  |
| 省级重点实验室 |  |  |  |  |
| 省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  |  |  |  |
| 二、本岗位（项目、课题）学术梯队情况 |
| **2.1人员配备情况** |
| 年龄结构 | 专业技术职务 | 合计 | 35-45岁 | 45-55岁 | 55岁以上 |
| 研究员、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  |  |  |  |
| 副研究员、高级工程师 |  |  |  |  |
| 助理研究员、工程师 |  |  |  |  |
| 学位(学历)结 构 | 学位（学历） | 合计 | 35-45岁 | 45-55岁 | 55岁以上 |
| 博 士 |  |  |  |  |
| 硕 士 |  |  |  |  |
| 大 学 本 科 |  |  |  |  |
| **2.2学术技术带头人及主要骨干** |
| 姓 名 | 年 龄 | 最高学历 | 专业技术职务 | 研 究 方 向 | 学术和社会兼 职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三、本岗位（项目、课题）科研、学术基本情况 |
| **3.1近五来科研、学术工作取得主要成果** |
| 发表论文 | 共计： 篇 | 国外学术刊物 篇 | 国内学术刊物 篇 |
| SCI收录： 篇 | EI收录： 篇 | ISTP收录（特邀）： 篇 |
| SSCI收录： 篇 | CSSCI收录： 篇 | 其他： 篇 |
| 出版学术专著 部 | 著作、论文引用总次数： 其中，他引次数： |
| 科研项目 | 共计： 项 | 国家级： 项 | 省部级： 项 |
| 横向课题： 项 | 横向课题经费： 项 |
| 鉴定项目 | 共计： 项 | 国际领先水平： 项 | 国际先进水平： 项 |
| 国内领先水平： 项 | 国内先进水平： 项 |
| 获奖项目 | 获奖级别 | 获奖项目总 数 | 其 中 |
| 特等奖 | 一等奖 | 二等奖 | 三等奖 |
| 国家级 | 自然科学奖 |  |  |  |  |  |
| 发明奖 |  |  |  |  |  |
| 科技进步奖 |  |  |  |  |  |
| 国家专利奖 |  |  |  |  |  |
| 省（部）级 | 自然科学奖 |  |  |  |  |  |
| 发明奖 |  |  |  |  |  |
| 科技进步奖 |  |  |  |  |  |
| 国家一级学会 |  |  |  |  |  |
| 国际学术奖 |  | 名称： |
| 获得专利情况 | 国际发明专利： 项 | 国内发明专利： 项 |
| 研 究 报 告 | 总 数： 项 | 省 级 采 纳： 项 |
| **3.2近五年科研经费情况（单位：万元）** |
| 经费来源 | 国际合作项目 | 国家发改委、科技部项目 | 国家自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 | 国务院部门项目 | 地方政府项目 | 企事业单位委托科研项目 |
| 总经费 |  |  |  |  |  |  |
| 已完成项目 |  |  |  |  |  |  |
| 目前正承担项目 |  |  |  |  |  |  |
|  合 计： 万元 |
| **3.3国外承担项目研究成果情况** |
| 项目分类 | 基础研究 | 应用研究 | 技术开发 |
| 总经费 |  |  |  |
| 已完成项目 |  |  |  |
| 目前正承担项目 |  |  |  |
| 总项目数 项 |
| **3.4近五年科研、学术项目统计（单位：项）** |
| 项目来源 | 国际合作项目 | 国家发改委、科技部项目 | 国家自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 | 国务院部门项目 | 地方政府项目 | 企事业单位委托科研项目 |
| 总 项 目 |  |  |  |  |  |  |
| 已完成项目 |  |  |  |  |  |  |
| 目前正承担项目 |  |  |  |  |  |  |
|  总项目数 项，其中基础研究 项；应用研究 项；技术开发 项 |
| 四、近五年取得的重要成果（填写10-20项，可以包括科研论文、科研成果、科技转化项目等方面，须附相关证明文件） |
| （可附页） |
| 五、可行性论证（主要论证本项目、课题目前在国际国内所处的学术、技术、成果等地位，以及在三年内或将来取得重大进展，保持或达到国际领先水平的可行性。） |
| （可附页） |
| 六、申报单位聘请同行专家评审推荐意见 |
|  同行专家评审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
| 七、单位设岗意见 |
|  主要领导签字： 年 月 日 |
| 八、推荐单位意见 |
| （盖章） 年 月 日 |
| 九、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审批意见 |
|  （盖章） 年 月 日 |

附件3

河南省特聘研究员候选人

推 荐 表

 推 荐 单 位 名 称：

 设岗项目（课题）名称：

 候选人现工作单位：

 候 选 人 国 籍：

 候 选 人 签 字：

填 表 日 期：

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制

填 写 说 明

一、填写本表前，请认真阅读《河南省特聘研究员岗位设置试点实施办法》和本表的具体内容。内容必须实事求是，文字精炼，填写字迹清晰。

二、本表第一至四项由候选人本人填写，单位人事（人力资源）部门负责审核。

三、本表第五项为活页，由推荐单位聘请3名以上国内外学术造诣高深的著名同行专家填写，每位专家填写一份。如推荐意见为外文，单位需依照格式将其翻译为汉语，并将原件附后。

四、外国籍候选人，除填写表格所列内容外，可另附页说明在居住国业绩情况，并附相关证明文件。

五、本表2.2、2.3项中“科技部项目”包括原国家科委项目。

六、本表内有关栏目填写不下或需要补充的，可另附页。

|  |
| --- |
| 一、候选人简况 |
| 姓 名 |  | 性 别 |  | 国 籍 |  | 出生年月 |  |
| 专业技术职 务 |  | 任职时间 |  | 从事专业 |  |
| 现工作单位 |  | 联系电话 |  |
| 最高学历 |  年 月 毕业于 | 学位 |  |
| 主要学术及社会兼职 |  |
| 学 习 及 工 作 简 历 |
|  |
| 二、候选人学术研究基本情况 |
| **2.1本人近五年学术、科研工作主要成果统计** |
| 发表论文 | 共计： 篇 | 国外学术刊物： 篇 | 国内学术刊物： 篇 |
| SCI收录： 篇 | EI收录： 篇 | ISTP收录(特邀)： 篇 |
| SSCI收录： 篇 | CSSCI收录： 篇 | 其他： 篇 |
| 出版学术专著 部 | 著作、论文引用总次数： 其中，他引次数： | 主编教材 部 |
| 科研项目 | 共计： 项 | 国家级： 项 | 省部级： 项 |
| 横向课题： 项 | 横向课题经费： 万元 |
| 鉴定项目 | 共计： 项 | 国际领先水平： 项 | 国际先进水平： 项 |
| 国内领先水平： 项 | 国内先进水平： 项 |
| 成果获奖 | 获奖级别 | 获奖项目总数 | 其中 |
| 特等奖 | 一等奖 | 二等奖 | 三等奖 |
| 国家级 | 自然科学 |  |  |  |  |  |
| 发明奖 |  |  |  |  |  |
| 科技进步奖 |  |  |  |  |  |
| 国家专利奖 |  |  |  |  |  |
| 省（部）级 | 自然科学 |  |  |  |  |  |
| 发明奖 |  |  |  |  |  |
| 科技进步奖 |  |  |  |  |  |
| 国家一级学会 |  |  |  |  |  |
| 国际学术奖 |  | 名称： |
| 获得专利情况 | 国际发明专利： 项 | 国内发明专利： 项 |
| 研究报告 | 总数： 项 | 省级采纳： 项 |
| **2.2本人近5年承担项目（课题）经费情况统计（单位：万元）** |
| 经费来源 | 国际合作项目 | 国家发改委、科技部项目 | 国家自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 | 国务院部门项目 | 地方政府项目 | 企事业单位委托科研项目 |
| 总经费 |  |  |  |  |  |  |
| 已完成项目 |  |  |  |  |  |  |
| 目前正承担项目 |  |  |  |  |  |  |
|  合 计： 万元 |
| **2.3本人近五年主持的项目（课题）统计（单位：项）** |
| 项目来源 | 国际合作项目 | 国家发改委、科技部项目 | 国家自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 | 国务院部门项目 | 地方政府项目 | 企事业单位委托科研项目 |
| 总经费 |  |  |  |  |  |  |
| 已完成项目 |  |  |  |  |  |  |
| 目前正承担项目 |  |  |  |  |  |  |
|  总项目数 项，其中基础研究 项；应用研究 项；技术开发 项 |
| **2.4候选人在高校工作（或兼职从事教学工作），应填写近五年承担高等院校教学、实验基地与人才培养情况** |
| 近五年获奖项目 | 获奖级别 | 获奖项目总数 | 其 中 |
| 特等奖 | 一等奖 | 二等奖 | 三等奖 |
| 国家级 | 教学成果奖 |  |  |  |  |  |
| 教材奖 |  |  |  |  |  |
| 省（部）级 | 教学成果奖 |  |  |  |  |  |
| 教材奖 |  |  |  |  |  |
| 年均承担高等院校教学、实验基地与人才培养工作量： |
| 博士研究生 | 毕业人数： | 硕士研究生 | 毕业人数： |
| 在读人数： | 在读人数： |
| 三、候选人主要学术、科研成就 |
| 3.1候选人作为主持人承担主要科研项目（10项以内，请注明项目名称、项目来源、经费、项目起迄时间、是否完成。立项须附立项证书，结项须附结项证书复印件） |